

证券代码：832397

证券简称：恒神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6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√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 301 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瑾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8 月 28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 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

(2025-020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订〈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和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暂缓、豁免行为，加强信息披露监管，根据《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结合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与公司实际运营情况，公司拟制订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8 日